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0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1,166,073	857,538
毛利	132,255	112,740
毛利率	11.3%	1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23,967	24,12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90港仙	10.98港仙

中期業績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連同2023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以及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166,073	857,538
銷售成本		<u>(1,033,818)</u>	<u>(744,798)</u>
毛利		132,255	112,740
其他收入	4	47,976	27,6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176)	(16,776)
行政開支		(64,106)	(50,170)
研發開支		(34,175)	(30,850)
財務成本	6	<u>(32,027)</u>	<u>(17,610)</u>
除稅前利潤		27,747	25,005
所得稅開支	7	<u>(3,483)</u>	<u>(290)</u>
期內利潤	8	<u>24,264</u>	<u>24,71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23,967	24,128
— 非控股權益		<u>297</u>	<u>587</u>
		<u>24,264</u>	<u>24,715</u>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u>10.90</u>	<u>10.98</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24,264	24,71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收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1,055)	1,325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406)	(19,54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2,803</u>	<u>6,493</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2,503	6,493
— 非控股權益	<u>300</u>	<u>—</u>
	<u>22,803</u>	<u>6,49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3,839	331,093
使用權資產		81,333	27,435
投資物業		23,468	23,7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7,809	7,80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2	16,264	17,319
遞延稅項		11,907	11,927
		<u>454,620</u>	<u>419,283</u>
流動資產			
存貨		330,539	265,803
應收賬款	13	950,816	880,858
應收票據	13	126,004	110,7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891	71,785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	7,614
可收回所得稅		2,657	1,6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0,223	283,70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4,787	357,208
		<u>2,243,917</u>	<u>1,979,44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468,032	539,744
應付票據	14	837,211	637,55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4	55,784	67,215
合約負債		510	993
銀行及其他借款		368,386	271,400
應付所得稅		12,604	5,372
租賃負債		1,044	4,165
		<u>1,743,571</u>	<u>1,526,446</u>
流動資產淨值		<u>500,346</u>	<u>452,9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4,966</u>	<u>872,277</u>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391	390
政府補助	506	508
租賃負債	61,188	3,175
	<u>62,085</u>	<u>4,073</u>
資產淨值	<u>892,881</u>	<u>868,2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97	2,197
儲備	888,699	864,3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90,896</u>	866,519
非控股權益	<u>1,985</u>	1,685
總權益	<u>892,881</u>	<u>868,20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2013年8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2014年11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銳士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被視為本公司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陸方女士。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63號利維大廈6樓。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發光二極體(「LED」)背光及LED照明產品以及買賣高科技電子零部件及產品。

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就呈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採納港元為其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其於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 第5號(2020年)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 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 分類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之明細		
銷售貨品		
—LED背光	899,515	698,617
—LED照明	49,115	51,190
—半導體存儲芯片	217,443	107,731
	<u>1,166,073</u>	<u>857,538</u>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收益明細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	<u>1,166,073</u>	<u>857,538</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7,762	13,251
匯兌收益淨額	1,938	9,040
政府補助(附註)	15,835	3,097
銷售廢料	241	81
雜項收入	2,200	2,202
	<u>47,976</u>	<u>27,671</u>

附註：該款項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即時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約7,902,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97,000港元)，此為就若干研究項目、薪金補助及公司業務發展於達成相關補助標準後自中國政府收取的款項，及就增值稅(「增值稅」)額外扣減自中國政府收取的政府補助約7,933,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著重於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的種類。此外,就LED背光及LED照明業務以及買賣高科技電子零部件及產品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進一步將產品分為不同類別及應用方法。於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彙合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識別的營運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1. LED背光 — 製造及買賣不同大小及應用的LED背光產品
2. LED照明 — 製造及買賣用作公用及商用用途的LED照明產品
3. 半導體存儲芯片 — 買賣高科技電子零部件及產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營運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LED背光 千港元 (未經審核)	LED照明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半導體 存儲芯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u>899,515</u>	<u>49,115</u>	<u>217,443</u>	<u>1,166,073</u>
分部利潤	<u>52,176</u>	<u>2,834</u>	<u>12,555</u>	<u>67,565</u>
未分配收入				444
未分配開支				(8,235)
未分配財務成本				<u>(32,027)</u>
除稅前利潤				<u>27,747</u>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LED背光 千港元 (未經審核)	LED照明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半導體 存儲芯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u>698,617</u>	<u>51,190</u>	<u>107,731</u>	<u>857,538</u>
分部利潤	<u>37,064</u>	<u>2,166</u>	<u>6,888</u>	46,118
未分配收入				-
未分配開支				(3,503)
未分配財務成本				<u>(17,610)</u>
除稅前利潤				<u>25,005</u>

分部利潤乃各分部賺取的利潤，不包括中央行政費用、董事酬金、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雜項收入及若干未分配財務成本的分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措施。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營運分部的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LED背光	1,364,119	1,204,504
LED照明	245,660	238,423
半導體存儲芯片	<u>199,095</u>	<u>134,945</u>
分部資產總值	1,808,874	1,577,872
未分配資產	<u>889,663</u>	<u>820,851</u>
綜合資產總值	<u>2,698,537</u>	<u>2,398,723</u>

分部負債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LED背光	1,058,355	1,037,850
LED照明	293,961	175,897
半導體存儲芯片	63,896	58,039
分部負債總額	1,416,212	1,271,786
未分配負債	389,444	258,733
綜合負債總額	1,805,656	1,530,519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部，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可收回所得稅、銀行結餘及現金、投資物業及若干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除外。由可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個別可呈報分部所得收益分配；及
- 所有負債分配至營運分部，應付所得稅、銀行及其他借款、遞延稅項負債、若干未分配租賃負債及若干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除外。由可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個別可呈報分部所得收益分配。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

按產品類別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LED背光		
— 小尺寸	92,189	97,232
— 中尺寸	769,242	579,296
— 大尺寸	38,084	22,089
小計	899,515	698,617
LED照明		
— 室內照明	48,556	50,795
— 室外照明	559	395
小計	49,115	51,190
半導體存儲芯片	217,443	107,731
總計	1,166,073	857,538

按產品應用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LED背光		
—車載顯示器	823,079	603,347
—設備顯示器	64,815	82,951
—電視機	11,621	12,319
小計	<u>899,515</u>	<u>698,617</u>
LED照明		
—商用照明	35,838	50,795
—公用照明	13,277	395
小計	<u>49,115</u>	<u>51,190</u>
半導體存儲芯片	<u>217,443</u>	<u>107,731</u>
總計	<u><u>1,166,073</u></u>	<u><u>857,538</u></u>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824	17,169
—公司債券	—	79
—租賃負債	203	362
	<u>32,027</u>	<u>17,61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u>3,483</u>	<u>290</u>
期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u><u>3,483</u></u>	<u><u>290</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本集團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惠州偉志電子有限公司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將分別於2024年及2026年到期)，可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享有優惠稅率15%。

8. 期內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薪金及津貼(不包括董事酬金)	149,490	111,4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21,369	18,727
員工成本總額	<u>170,859</u>	<u>130,220</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1,033,818	744,798
匯兌收益淨額	(1,938)	(9,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25	24,5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03	3,1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u>3,473</u>	<u>359</u>

9. 股息

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股息，自本中期期間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用途的盈利	<u>23,967</u>	<u>24,128</u>
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用途的普通股數目	<u>219,725,000</u>	<u>219,725,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10.90</u>	<u>10.98</u>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發行在外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壽保險單投資	<u>7,809</u>	<u>7,809</u>

於2021年9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有限公司(「偉志光電」)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單，以為本公司董事陳鐘譜先生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偉志光電，而總投保金額為約1,750,000美元(相等於約13,650,000港元)。本公司須支付一次性保費付款約602,000美元(相等於約4,696,000港元)。本公司可於任何時候終止保單，並基於退保日期保單的現金價值(「現金價值」)收回現金，有關現金價值乃按保費付款加上所賺取累計利息，再減累計保險費用及特定金額的退保手續費(倘於特定保單年度前退保)釐定。

於2020年2月，偉志光電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單，以為本公司董事姚君瑜女士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偉志光電，而總投保金額為約3,492,000美元(相等於約27,238,000港元)。本集團須支付一次性保費付款約6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80,000港元)。本集團可於任何時候終止保單，並基於現金價值收回現金，有關現金價值乃按保費付款加上所賺取累計利息，再減累計保險費用及特定金額的退保手續費(倘於特定保單年度前退保)釐定。

1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投資	<u>16,264</u>	<u>17,319</u>

非上市股本投資由在臺灣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發行。

該權益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投資。相反，其乃出於中長期戰略目的而進行的投資。因此，本公司董事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因為彼等認為，於損益確認該投資之公允值短期波動並不符合本集團持有該投資作長期用途並於長遠變現其表現潛力之戰略。

13.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賬款	956,403	890,181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5,587)	(9,323)
應收票據	950,816	880,858
	126,004	110,769
應收賬款及票據總額	<u>1,076,820</u>	<u>991,627</u>

於2024年6月30日，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總額約為956,403,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890,181,000港元)。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為15至180天(2023年12月31日：15至180天)。

於報告期末，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應收賬款(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賬齡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825,621	810,416
91至180天	63,884	18,825
181至365天	58,505	51,617
超過1年	2,806	—
	<u>950,816</u>	<u>880,858</u>

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為365天內。

14.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提費用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附註)	468,032	539,744
應付票據(附註)	<u>837,211</u>	<u>637,557</u>
	<u>1,305,243</u>	<u>1,177,301</u>
其他應付款項	29,800	36,087
預提費用	<u>25,984</u>	<u>31,128</u>
	<u>55,784</u>	<u>67,215</u>
	<u><u>1,361,027</u></u>	<u><u>1,244,516</u></u>

附註：於報告期末，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342,885	450,958
91至180天	103,610	71,885
181至365天	8,755	7,991
超過365天	<u>12,782</u>	<u>8,910</u>
	<u><u>468,032</u></u>	<u><u>539,744</u></u>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就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限實施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或計劃。

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為180天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2024年上半年，儘管地緣政治衝突及國際貿易摩擦持續存在，但隨著週期性因素的影響減弱，全球經濟活動開始步入復甦階段。亞洲地區尤其是技術領域的強勁出口促進了貿易，成為經濟增長的推動力。

就中國而言，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達人民幣61.7萬億元，同比增長5.0%。製造業新增價值同比增長6.3%，超過經濟增長率1.3個百分點，佔GDP 27%。外需回暖加快了中國工業產品尤其是各類電子產品的出口。

目前，LED背光行業機遇與挑戰並存。機遇主要來自強勁的汽車銷量，尤其是快速發展的新能源汽車行業。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CAAM」）提供的數據，於2024年1月至5月，全國新能源汽車累計銷量達389萬輛，較去年同期同比增長32.5%。作為「人車互動」重要介面，車載顯示屏的關鍵部件LED背光板亦於該趨勢中獲益匪淺，令需求大幅上升。

然而，汽車LED背光銷量的快速增長並非沒有挑戰。業內競爭加劇不僅使中小型LED顯示器企業的生存日益困難，且削弱了利潤空間，迫使製造商尋求規模化發展，並投資擴建生產設施。

當前市場環境的特點是需求強勁及競爭加劇，這為具備足夠專業知識及能力的行業參與者提供了重要機遇。能夠提供一流產品並與客戶建立持久穩定合作關係的公司將做好準備應對挑戰，並抓住增長機遇。相反，缺乏必要資源及戰略遠見的公司可能會發現，在這快速發展的環境中競爭難度會越來越大。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本集團繼續專注於LED產品的核心業務，尤其是車載顯示器的LED背光。面對瞬息萬變的行業形勢，本集團不斷研究行業趨勢，大力投資產品研發及生產，確保滿足客戶需求。透過對質量保證的堅定承諾，集團優先考慮維護其作為可靠和值得信賴的市場參與者的聲譽。

本集團的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透過實時監察、無縫信息交換及高效數據管理有效控制成本，此舉通過加強生產流程自動化，提升了財務管理及工作效率。

本集團回顧期內的總收入約為1,166,073,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857,538,000港元增加約36.0%，主要由於其核心業務的收入增加。核心業務LED部門的收入約為948,63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6.5%。LED背光產品的銷售收入約為899,515,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98,617,000港元)，增加約28.8%，主要由於車載顯示器背光的銷售額增加。LED照明產品的銷售收入約為49,115,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190,000港元)，輕微減少約4.1%。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收入約為217,44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07,731,000港元增加101.8%，乃由於市場上升期間訂單量激增所致。然而，該增長可能會出現大幅波動，且可能無法持續。

LED背光業務

本集團的三類LED背光產品用於：1)車載顯示器；2)電視顯示器；及3)其他工業設備顯示器。於回顧期內，LED背光產品中來自車載顯示器、電視顯示器及工業設備顯示器的收入分別約為823,079,000港元、11,621,000港元及64,815,000港元。

得益於車載顯示器技術的蓬勃發展及新能源汽車的日益盛行，本集團車載顯示器背光產品的訂單量持續保持高位。其於回顧期內繼續為本集團的LED背光業務作出最大貢獻，佔LED背光產品銷售總額約91.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6.4%）。然而，由於汽車製造商之間的競爭不斷升級，汽車價格面臨越來越大的壓力。這一趨勢使車載顯示器背光亦陷入價格被壓縮的困境。在此行業趨勢下，本集團於該業務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5.2%下降至回顧期的13.3%。

於2024年上半年，由於LED背光電視於市場上日漸過時，本集團電視顯示器背光的銷售額輕微下降至約11,621,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319,000港元）。

其他工業設備顯示器背光方面，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減少約21.9%，約為64,815,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2,951,000港元）。

照明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LED照明服務業務分為公用照明及商用照明兩大類。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產品銷售、照明方案設計、安裝及維修等。於回顧期內，照明服務的總收入為49,115,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190,000港元）。

公用及商用照明的收入分別約為13,277,000港元及35,838,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95,000港元及50,795,000港元）。公用照明領域的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中國公立學校系統的照明項目。然而，由於該等項目已竣工，本集團預計該領域不會繼續保持快速增長的趨勢。商用照明領域銷售額下降乃由於本集團於歐洲的主要市場的訂單大幅減少，目前歐洲的購買力及興趣受一系列因素抑制，其中包括通脹及高昂的能源成本。

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

於回顧期內，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217,443,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7,731,000港元)。如上文所述，未來無法保證該增長。此外，由於國際半導體芯片貿易的競爭性及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視該領域為非核心業務，利用其現有設施及能力產生補充收入來源，而毋須於短期內分配額外資源。

質量控制

本集團對質量控制的堅定承諾為其贏得了忠實的客戶群。我們制定的嚴格質量控制程序確保產品從設計到製造及儲存的每個階段均具有卓越品質。我們於量產前會對產品樣品進行徹底測試，新的供應商及原材料須進行嚴格的篩選及審批流程。這對於車載顯示器背光分部尤為重要。由於汽車行業嚴格的安全要求，車載模塊亦被施加嚴格的產品質量標準。為滿足該等高要求，本集團在該分部的質量控制方面付出了巨大努力。本集團憑藉其技術優勢，贏得了提供卓越品質的聲譽，促進了與客戶及其他行業參與者的積極互動，並為未來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擁有一系列先進的生產及測試設備以提高質量控制。本集團的質量及環境管理系統已獲頒多項認證，其中包括ISO 9001：2008及ISO 14001：2004認證，是產品質素及可靠性的重要保證。

研究與開發

認識到研究與開發(「研發」)能力的巨大價值，本集團已成為該領域靈活敏銳的行業參與者。隨著消費者尋求科技相關產品的智能、多樣性及集成性，市場研究對於了解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及偏好變得至關重要。研發部門不僅使本集團緊貼市場趨勢，保持客戶忠誠度，而且使本集團能夠主動識別可提供盈利機會的利基市場。通過隨時了解市場趨勢及技術進步，本集團隨時準備迎接新出現的機會，並努力將未來的商業潛能最大化。

本集團的研發中心位於惠州的生產廠房。本集團參與多項研發活動，包括(i)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設計；(ii)改善現有產品的產品質素、效率及功能；(iii)於項目內標準化及優化設備的生產流程及產能；(iv)引入及推廣新生產技術及新生產材料的使用；及(v)評估LED行業的未來前景及發展趨勢。多年來，本集團已取得大量技術進展及突破，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282項於中國註冊的專利。展望未來，本集團旨在加強其研發中心及人才庫，確保為新機遇做好準備，並最大限度實現潛在業務前景。

展望

2024年下半年，全球經濟預計將在持續低迷的歷史週期內溫和復蘇。地緣政治因素將繼續給經濟發展帶來不確定因素。美國總統大選的結果將對國際事務、貿易進展、金融市場信心等各個方面產生重大影響。

就中國而言，上半年的經濟復蘇為下半年的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然而，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可能會給這一積極趨勢帶來若干挑戰。2024年6月21日，美國財政部發佈對華投資限制擬議規則，明確限制美國實體在高科技領域的投資。此外，歐盟針對中國出台了31項貿易投資限制措施，包括對中國電動汽車徵收最高38.1%的進口關稅。

該等外部限制將不可避免地限制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的擴張。然而，強勁的內需可能足以支撐行業的樂觀前景。與此同時，隨著汽車智能化水準的不斷提高，人車互動需求的不斷升級，車載顯示產品正逐步走向多元化。市場正從單一的中央控制屏擴展至LCD儀錶盤、乘客娛樂屏、後座娛樂屏、HUD等。該趨勢為LED背光製造商帶來巨大商機。群智諮詢的統計數據和預測表明，全球車載顯示器的需求量預計將於2028年達到2.47億件。此外，由於性價比突出，許多全球頂級汽車製造商不斷轉向中國背光生產商。

然而，雖然車載顯示器的升級帶來了需求大幅增長，但由於汽車價格的持續下跌，車載顯示器元件的單價不斷受到擠壓。為保持競爭力，LED製造商需嚴格控制運營成本，同時積極投資研發，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作為業內經驗豐富、聲譽卓著的參與者，本集團一直緊跟市場趨勢，不斷優化現有產品，並為新興產品趨勢制定戰略。在當前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成功取得行業領先地位。隨著訂單量的持續增長，本集團現有產能可能很快達至可拓展上限。然而，我們正積極規劃及探索各種機會以解決有關限制，包括尋求與同行合作的可能性。憑藉對市場趨勢的研究及產品在產業鏈中的核心地位，我們有信心保持強勁的發展勢頭，回報股東的信任。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來自銷售LED背光產品、LED照明服務及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於回顧期內的總收入約為1,166,073,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857,538,000港元增加約36.0%。本集團LED背光產品的銷售額約為899,515,000港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98,617,000港元增加約28.8%，此乃主要由於車載顯示器背光銷售額增加。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LED照明產品銷售額由2023年同期約51,190,000港元減少約4.1%至約49,115,000港元。由於訂單量激增，本集團的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收入約為217,44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07,731,000港元增加約101.8%。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整體毛利約為132,255,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112,740,000港元增加約17.3%。整體毛利率約為11.3%，較2023年同期約13.1%下降約1.8個百分點。本集團銷售背光產品及照明服務的LED分部的毛利約為128,438,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110,151,000港元增加約16.6%。該兩個分部的毛利率由2023年上半年約14.7%下降約1.2個百分點至回顧期約13.5%。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的毛利約為3,817,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89,000港元)。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的毛利率約為1.8%(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4%)。毛利整體上升乃主要由於LED背光產品銷售額大幅增長。

銷售及分銷開支

員工成本、銷售佣金及運輸成本為本集團主要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2,176,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16,776,000港元增加約32.2%。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與營業額的增加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一般辦公室及廠房開支。本集團通過深圳生產廠房和惠州生產廠房資源整合加強管理效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包括研發開支)約為98,281,000港元，較2023年上半年約81,020,000港元增加約21.3%。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支持業務拓展而需增加人員。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內，其他收入約為47,975,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約27,671,000港元大幅增加約73.4%，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及已收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稅項

稅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集團的兩家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惠州偉志電子有限公司(「惠州偉志」)被評定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以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而非法定稅率25%納稅。於回顧期內，由於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本集團的稅項開支約為3,483,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90,000港元)。

存貨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330,539,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約265,803,000港元增加約24.4%。存貨增加乃由於本集團的策略變動，因為其戰略性地採購更多材料以抵銷預期價格上漲。

應收賬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淨額約為950,816,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約880,858,000港元溫和增加約7.9%。此乃主要由於對本集團客戶的支付條款作出若干調整。

應付賬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約為468,032,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約539,744,000港元減少13.3%，乃主要由於對本集團供應商的支付條款作出若干調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其管理層承諾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著重於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的原則。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達致持續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實為重要。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加以遵守其中規定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

守則第2部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由於本公司原主席姚志圖先生於2022年1月28日辭世，目前行政總裁陳鐘譜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除此之外，本公司遵從守則的所有其他適用守則條文。

有關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2024年4月發出的2023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於2024年8月23日在外聘核數師列席下與管理層會面，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及評核重大會計政策。

刊登中期報告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的2024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waichi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致謝

最後，董事會向所有充份信任本集團管理層的本公司股東表示由衷感謝。同時，我們亦對一直支持我們的所有業務合作夥伴和銀行企業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鐘譜

香港，2024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鐘譜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陸方女士、姚君瑜女士、陳緯武先生及雍建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天華先生、何志威先生及余振宇先生。